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长政办发〔2024〕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企事业单位，各垂直管理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公布〈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国办发〔2023〕5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陕政办发〔2023〕19号）《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市政办发〔2023〕37号）要求，按照清单管理工作机

制，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对行政许可事项调整情况进行梳理汇总，修订形成《西安市长安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经区政府同意，现予公布，并将修订情况通知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修订情况，新增“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由区文化旅游局主管、实施；将区文化旅游局主管、区行政审批局实施的“临时占用公共体育设施审批”修改为“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二、根据《陕西省湿地保护条例》修订情况，删去区秦岭保护局主管的“临时占用湿地恢复方案核准”；根据《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修订情况，删去区秦岭保护局主管、区行政审批局实施的“人工繁育省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证核发”“经营野生动物及其产品审批”。

三、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和《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由区发改委主管、实施；新增“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由区秦岭保护局主管、实施；新增“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由区农业农村局主管、实施；

新增“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由区城管局主管、实施；删去区交通运输局主管的“船舶国籍登记”；对“地名命名、更名审批”“坝顶兼做公路审批”“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的实施机关作出调整。

四、根据国防动员体制改革情况，对“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的实施机关作出调整；将“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主管部门由区住建局调整为区发改委，实施机关分别为区行政审批局和区发改委。

五、根据《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删去原中国人民银行长安分行主管的“银行账户开户许可”“国库集中收付代理银行资格认定”。

六、根据我区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推进落实情况，对“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的实施机关作出调整。

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修订等情况，对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设定和实施依据等内容作出调整。

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西安市长安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及时调整修订本级本部门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完善行政许可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严格依照清单实施行政许可，不断强化实施情况动态评估和全程监督。

此前我区行政许可事项与本清单不一致的，以本清单为准。

附件：西安市长安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 年版）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西安市长安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年版）

（共 247 项，其中承接中央、省级、市级层面设定事项 192 项，垂直管理机构实施事项 55 项）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一）承接中央、省级、市级层面设定事项				
1	区委 办公室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	区委 宣传部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3	区委 宣传部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出版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4	区委 宣传部	印刷企业设立、变更、兼并、合并、分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受市新闻出版局委托实施）	《印刷业管理条例》 《出版管理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十五号）
5	区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	区委编办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6	区发改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区人民政府（由区发展改革委承办）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印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	区发改委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区发改委（受市发改委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0号）
8	区发改委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区发改委（受市发改委委托实施）； 区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0号）
9	区发改委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区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10	区发改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审查	区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陕西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陕发改环资〔2023〕1273号）
11	区发改委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2	区发改委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区发改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13	区教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办学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	区教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陕西省民办教育促进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5	区教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	区教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区人民政府（由教育、公安部门会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西安市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西安市人民政府令 104 号）
17	区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区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 年版）》
18	区教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区教育局；街道办事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19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区民族宗教局（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1	区民宗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部分初审，部分初审）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2	区民宗局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3	区民宗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4	区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区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25	区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区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6	区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民政局（由区宗教部门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27	区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区民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28	区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区人民政府；区行政审批局；街道办事处	《殡葬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29	区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区民政局、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秦保局、区气象局	《地名管理条例》
30	区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区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31	区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项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32	区人社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项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3	区人社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陕西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34	区人社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等项目的决定》（陕政发〔2016〕34号）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细则〉的通知》（陕人社发〔2013〕43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35	区人社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陕政发〔2015〕6号） 《陕西省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陕劳发〔1995〕201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市政发〔2016〕22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36	区秦岭保护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37	区秦岭保护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区秦岭保护局	《植物检疫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38	区秦岭保护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動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区秦岭保护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動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39	区秦岭保护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40	区秦岭保护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41	区秦岭保护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秦岭保护局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42	区秦岭保护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区秦岭保护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43	区秦岭保护局	进入森林高风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秦岭保护局承办）， 区秦岭保护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44	区秦岭保护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秦岭保护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45	区秦岭保护局	采集、出售、收购、山、省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区秦岭保护局（负责采集、出售、收购初审）	《陕西省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46	区秦岭保护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区秦岭保护局	《风景名胜条例》
47	区住建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修正）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48	区住建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49	区住建局、资源规划局长安分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街道办事处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50	区住建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中省取消承接和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办发〔2019〕45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1	区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区住建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实施细则》（陕建消发〔2023〕34号）
52	区住建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区住建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1号）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实施细则》（陕建消发〔2023〕34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53	区住建局	单位、组织和个人投资建设除城市道路外的其他市政公用设施的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4	区住建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5	区住建局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区行政审批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6	区住建局	燃气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西安市燃气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7	区住建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市政发〔2014〕19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58	区住建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住建局承办）；区住建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59	区住建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0	区住建局	新建、改建、扩建燃气工程核准	区行政审批局	《陕西省燃气管网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61	区住建局	建设工程施工需要迁移、改建排水、防洪设施批准	区行政审批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62	区住建局	在排水、防洪设施保护范围内临时进行施工作业批准	区行政审批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63	区住建局	迁移、拆卸、改动城市道路照明设施或在设施上拉线接电、悬挂物品的批准	区住建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64	区住建局	改装、拆除、迁移、连接供水、供热、燃气管道设施的批准	区住建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65	区住建局	在城市供水、供热、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从事施工作业的批准	区住建局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66	区住建局	集中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住建局	《西安市集中供热条例》
67	区住建局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设置商业摊点、电话亭、宣传娱乐活动点、机动车停车场、非机动车保管站和堆放物料、施工作业的批准	区住建局和交警支队长安大队	《陕西省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68	区城管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区城管局会同生态环境局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
69	区城管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区城管局（受市城管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0号）
70	区城管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西安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条例》 《〈西安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0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71	区城管局	因建设需要必须拆迁、改建、封闭环境卫生设施的审批	区城管局	《陕西省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
72	区城管局	城市公园内举办展览、文体表演等活动审批	区城管局	《陕西省城市公共空间管理条例》
73	区城管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区城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
74	区城管局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区城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西安市城市绿化条例》
75	区城管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区城管局	《城市绿化条例》 《西安市城市绿化条例》
76	区城管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区城管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西安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77	区交通局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区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78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79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0	区交通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1	区交通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2	区交通局	涉路施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83	区交通局	更新采伐护林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4	区交通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5	区交通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6	区交通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87	区交通局	海域或者内河通航水域、岸线施工作业许可	区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88	区交通局	船员适任证书核发	区交通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上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89	区水务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区行政审批局	《城市供水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0	区水务局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区水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91	区水务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92	区水务局	取水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93	区水务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94	区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95	区水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96	区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 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7	区水务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98	区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99	区水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00	区水务局	利用堤顶、戕台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101	区水务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务局、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局等大坝主管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02	区水务局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区水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103	区水务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局等大坝主管部门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04	区水务局	挖掘、占用、利用、跨越（穿）越水工程设施建设活动批准	区行政审批局	《陕西省水工程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05	区水务局	污水处理设施、再生水利用设施设计方案审查	区水务局	《西安市城市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条例》
106	区水务局	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的水节约设计方案的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西安市城市节约用水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07	区水务局	地下水凿井施工核准	区行政审批局	《西安市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08	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管理条例》
109	区农业农村局	兽药经营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兽药管理条例》
110	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11	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部分审批，部分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12	区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标准的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行政审批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13	区农业农村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14	区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15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116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117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受理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18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119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120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诊疗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21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22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区行政审批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23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4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5	区农业农村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街道办事处（由街道分管农业农村的管理机构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
126	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街道办事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127	区农业农村局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受省农业农村厅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 《国家林业局、农业部公告》（2017年第14号）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35号）
128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129	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130	区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区人民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1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132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捕捞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33	区农业农村局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
134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
135	区农业农村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
136	区文化旅游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37	区文化旅游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38	区文化旅游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39	区文化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40	区文化旅游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41	区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区文化旅游局（由区文化旅游局受理并逐级上报广电总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42	区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地方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由本级广电部门受理并逐级上报广电总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43	区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由区文化旅游局受理并逐级上报广电总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44	区文化旅游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
145	区文化旅游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区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46	区文化旅游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由区文化旅游局受理并逐级上报省广电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广播电视总局令第35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9号修正）
147	区文化旅游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区文化旅游局（初审）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148	区文化旅游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初审）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149	区文化旅游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50	区文化旅游局	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全民健身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19号） 《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 《陕西省体育局关于做好经营高危危险性体育项目管理工作通知》（陕体发〔2013〕59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的通知》（市政发〔2014〕19号）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1	区文化旅游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52	区文化旅游局	举办高危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	区文化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153	区文化旅游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区人民政府（由区文化旅游局承办，征得市文物局同意），区文化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54	区文化旅游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55	区文化旅游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区文化旅游局承办，征得市文物局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56	区文化旅游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57	区文化旅游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158	区文化旅游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区文化旅游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59	区卫生健康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0	区卫生健康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1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2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3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4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行政审批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5	区卫生健康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66	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区行政审批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7	区卫生健康局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区卫生健康局（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168	区卫生健康局	医师执业注册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69	区卫生健康局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区行政审批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0	区卫生健康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1	区卫生健康局	护士执业注册	区行政审批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西安市长安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2	区卫生健康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区卫生健康局（受理并逐级上报省中医药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73	区卫生健康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4	区卫生健康局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5	区卫生健康局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6	区应急管理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177	区应急管理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78	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区行政审批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79	区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80	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	区行政审批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实施办法》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81	区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行政审批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安市长安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长政办发〔2019〕38号）
182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证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经营许可证和备案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78号）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183	区市场监管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184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区市场监管局（受市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西安市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0号）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85	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86	区市场监管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87	区市场监管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88	区市场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筹建审批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189	区市场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一批行政事权的通知》（市政发〔2020〕11号）
190	区市场监管局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受托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西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委托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十五号）
191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陕西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及摊贩管理条例》
192	区市场监管局	小餐饮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陕西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及摊贩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二) 垂直管理机构实施事项				
193	公安长安分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94	公安长安分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195	公安长安分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196	公安长安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公安长安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97	公安长安分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行政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198	公安长安分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行政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199	公安长安分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200	公安长安分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201	公安长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02	公安长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03	公安长安分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4	公安长安分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205	公安长安分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206	公安长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07	公安长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08	公安长安分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和方案审批	公安长安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209	公安长安分局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工程验收	公安长安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许可实施办法》
210	公安长安分局	户口迁移审批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211	公安长安分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公安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12	公安长安分局	普通护照签发	公安长安分局（受国家移民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213	公安长安分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公安长安分局（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14	公安长安分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公安长安分局（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15	公安长安分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公安长安分局（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16	公安长安分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公安长安分局（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委托实施）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17	公安长安分局	收容流浪犬场所审批	公安长安分局	《西安市限制养犬条例》
218	公安长安分局	犬类展览、竞赛、表演许可	公安长安分局	《西安市限制养犬条例》
219	交警支队长安大队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交警支队长安大队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0	交警支队 长安大队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交警支队长安大队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21	交警支队 长安大队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交警支队长安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
222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
223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核发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
224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后土地使用权分割转让批准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
225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资源规划长安分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26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区人民政府（由资源规划长安分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27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临时用地审批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28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建设用地、临时建设用 地规划许可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29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建设工程、临时建设工 程规划许可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30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31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 要利用属于国家秘密 的基础测绘成果审批	资源规划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成果管理条例》 《涉密基础测绘成果提供使用管理暂行办法》
232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 护审批	区人民政府依法确 定的部门（资源规 划长安分局）会同 区文化旅游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233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 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 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 他设施审批	区人民政府依法确 定的部门（资源规 划长安分局）会同 区文化旅游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234	资源规划 长安分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 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 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 使用性质审批	区人民政府依法确 定的部门（资源规 划长安分局）会同 区文化旅游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235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36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审批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37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核与辐射类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陕西省放射性污染防治条例》
238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排污许可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39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江河、湖泊新建、改建 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批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央编办发〔2019〕26号》 《知》（中编办发〔2019〕26号）
240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放射性核素排放许可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序号	区级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241	生态环境 长安分局	辐射安全许可	生态环境长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陕西省放射性污染防治条例》
242	区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 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区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43	区烟草 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区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244	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 核	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45	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 收	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246	区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 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 审批	区气象局会同有关 部门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247	区消防 救援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 营业前消防安全检 查	区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武部。
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6 日印发
